

台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本公司已經董事會通過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明示誠信經營政策，董事會及管理階層亦積極落實誠信經營，在公司各項規章及對外如業務合約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道德行為準則及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作業程序，法務及稽核室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及不定期對各單位抽核，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
本公司禁止不誠信行為及防範方案之範圍： 1. 禁止不誠信行為 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受僱人、受任人或具有實質控制能力者，於從事商業行為之過程中，不得直接或間接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不正當利益，或做出其他違反誠信、不法或違背受託義務等不誠信行為，以求獲得或維持利益。 2. 防範方案之範圍 本公司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據以訂定防範方案並定期檢討防範方案之妥適性與有效性。 本公司參酌國內外通用之標準或指引訂定防範方案，至少涵蓋下列行為之防範措施： (1) 行賄及收賄。 (2) 提供非法政治獻金。 (3) 不當慈善捐贈或贊助。 (4) 提供或接受不合理禮物、款待或其他不正當利益。 (5) 侵害營業秘密、商標權、專利權、著作權及其他智慧財產權。 (6) 從事不公平競爭之行為。 (7) 產品及服務於研發、採購、製造、提供或銷售時直接或間接損害消費者或其他利害關係人之權益、健康與安全。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員工工作守則、道德行為準則及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設有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並定期檢討修正，落實執行及宣導防範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本公司以公平透明方式進行商業活動。並於商業活動往來前，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交易對象往來，合作條款揭載明於契約中。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本公司設置隸屬董事會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為法務，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制訂及監督執行，執行內控查核若有發現違反誠信事宜，則依相關法令辦理並提報董事會，並確保公司誠信經營政策能夠貫徹執行及每年定期向董事會報告，最近一次報告日為113/3/8。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員工工作守則、道德行為準則及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並設置意見箱、人事單位專用及檢舉電子郵件信箱。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本公司已建立有效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單位亦會定期查核，並於每次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報告；亦委請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本公司定期舉辦全員工溝通大會及內部教育訓練，讓員工了解企業精神指標及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也鼓勵員工參加外部教育訓練。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若有任何違反誠信等行為產生，員工可隨時以檢舉信箱或任何形式向部門、法務或稽核等主管提出檢舉。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公司提供暢通檢舉管道，並落實保密原則。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本公司對於檢舉違反誠信經營之內容確實保密，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本公司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年報及公司網站揭露所訂之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誠信經營相關資訊。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實際運作與該守則無差異情形。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1. 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視營運發展適時修訂。	
2. 全體員工皆簽署誠信守則與道德規範聲明書。	
3. 每月定期提醒董事及管理階層內線交易暨內部人股權相關法令及應注意事項，112 年度董事皆已完成 6 小時與公司運作相關專業進修時數。	
4. 112/8/15 及 112/8/22 向全體員工進行法律課程宣導&內線交易防範宣導課程 1 小時。	
5. 不定期將相關法規及實務案例提供給董事、經理人及員工宣導落實誠信經營及防範內線交易等，各項辦法皆於公司內、外部網站公告揭露。	
6. 不定期對各單位進行抽核並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分析及控管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	